

关于宿州市埇桥区 2021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 (中央追加) 资金项目立项的批复

宿州市埇桥区教育体育局:

报来“关于宿州市埇桥区 2021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(中央追加)资金项目申请立项的请示”收悉。为加快埇桥区学前教育事业发展,满足不断增长的学龄前幼儿入园需求,依据《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1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皖财教〔2021〕428 号)精神,经研究,同意该项目立项:

一、项目代码: 2112-341302-04-01-211534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: 宿州市埇桥区芦岭镇相王新村。

三、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: 项目拟建设一所公办幼儿园,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1200 平方米,拟建设园舍、围墙大门、场地及其他附属设施。配套建设给排水、消防、变配电等辅助设施。

四、项目资金：总投资 360.1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中央资金。

希接文后，尽快完善规划、用地、能评、环评等相关手续，并编制可研报告报我委审批。